

民主法治强内劲 依法治校谱新章

——深圳第二实验学校“六五”普法中期汇报

依法办学、依法治校是我校长期坚持的办学原则，学校二十多年的飞速发展证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不仅提升教师的职业素养，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也提升了学校的管理水平，为学校的长远发展构建了良好的法治、人文环境。我校历届班子都十分重视法制宣传和依法治校工作，“五五”普法期间，我校被评为“深圳市的依法治校示范校”；而后再再接再厉，向广东省依法治校示范校迈进，先后又获得“深圳市安全文明校园”、“广东省德育示范校”、“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等荣誉。

学校成立了由校长任组长的“依法治校工作领导小组”，校办负责牵头学校的依法管理，教师发展部负责教职工的法制培训，教学处、学生处负责落实学生普法课程、普法活动、宣传阵地等，安全处负责治安综合治理，各部门分工配合，共同营造学校的法治环境，推进依法治校工作。学校管理层非常注重办学行为和学校日常管理行为的合法性，不仅有自己的律师顾问团队帮助学校办理比如高中部体育馆拆迁等疑难法律问题。学校还有自己的法务干事，负责学校的合同审核、合同管理、代理诉讼仲裁，以及对一些学生伤害事件、劳务纠纷事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学校的法制宣传教育，不仅仅是宣传普法知识，更要宣传普法精神——自由、平等、民主、公平、秩序、诚信等。在此理念指导下，我校的普法工作主要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民主法治强内劲

（一）依法治校，民主为先。2011年以来，我校进一步理顺了校长办公会、行政办公会、党员民主生活会、教职工座谈会、家长意见征询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和教职工全体大会等民主形式，明确了各类会议的职能和作用。学校设立了学术委员会、课

程委员会、膳食委员会、家长委员会，赋予这些委员会更多民主和监督的职能。学校强化了工会组织，在学生中成立了“校长助理团”，极大地鼓舞了师生的民主热情和主人翁意识。

（二）法制管理，改革创新。在学校管理方面，校领导班子一直在探索法制化的管理模式，在这种模式下，学校的所有办学行为都是有法律依据的，学校工作的所有版块都有相应的校内规章制度支撑，学校所有的工作岗位都有明确的岗位职责说明和工作标准，学校所有的工作项目都有明确的工作流程说明，所有的工作记录都有着完整的档案保存。学校的特色发展和办学方向完全依靠自身的环境特点和制度优势形成不断上升的动力，教职员工能在科学的民主激励机制下不断地提高自身职业素养，将个人事业发展与学校发展有机统一起来。学校能够为学生提供标准化的教育服务以及个性化的发展空间。法制化的管理模式，不会因为个别领导的变动影响学校整体的发展方向，不会因为教职员工的人事变动影响学校的正常工作，能够依靠自身的制度优势、管理优势保证为学生提供最优质的教育服务。

在这样的思路指引下，2011年下半年开始，学校聘请深圳誉杰咨询管理公司指导我们构建 ISO9001 行政后勤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内容是在学校层面形成质量管理手册和程序管理文件，学校中层管理部门形成自己的部门管理手册，部门管理手册包含六个部分，分别是部门职能说明和组织构架、岗位说明书、规章制度、工作流程、表单、外部法律依据等。以 ISO9001 行政后勤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为依托，推动学校管理的文件化、制度化、流程化、标准化。

在 ISO9001 的建设过程中，学校花大力气梳理制定了全校管理岗位、教育教学岗位、教工岗位的岗位说明书，并进行了与岗位聘任相对应的绩效工资改革。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学校在岗位

设置、聘任及配套绩效工资方面已经基本成型，并发挥着良好的作用。

2012年6月，我校参加了深圳市教育系统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试点，卓越绩效是比ISO体系更加先进的管理模式，我校在推行ISO体系建设的同时，也组织了大量资源研究开发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在学校的应用，希望对学校发展起到更好的促进作用。

二、法制教育抓落实

（一）领导学法重法治。学校管理层的学法用法以及法律素养主要体现学校的民主管理和依法治校。2011年以来，凡是与教职工切身利益有关的大事件，比如绩效工资改革、岗位聘任改革等，都是多次召开座谈会、意见反馈会、教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多方听取意见，不断修正，由全体教师投票决定最终方案。学校建立了教师休息室，其中设置了信息公示栏和信息发布电视，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的重要决定都会在教师休息室公示。在学生层面，学校组建了“校长助理团”，设置了“校长信箱”，学生的声音可以直接到达校长，学校还会定期组织校长和中层干部与学生面对面的交流，反馈学生提出的建议和意见，极大地增强了学生的主人翁意识，增强了对学校的归属感，也为学校的发展提供了第一手的资料。

（二）教师普法重师德。学校十分重视教师素质的提高，特别强调教师职业道德。2011年成立了“教师发展部”，主要负责教职工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学校针对教职工的培训主要有：新招聘教师在上岗前的新教师培训；每年8月，在新学年开始之前，针对全校教师的岗位培训；学校党委组织的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党建培训；各年级、科组自己组织的教师培训和交流等等，在所有这些培训中，学习国家最新的政策、形势，强调有关教育法律法

规的执行，强调依法执教和法定的教师职业操守都是其中必备的内容。另外，我们先后邀请深圳市教科院副研究员、市“六五”普法高级讲师团成员蔡金花博士为中层以上干部作“保护师生权利，提高学校管理法治水平”的辅导报告，邀请深圳中学欧茂初律师来学校为全体教职员工作“教师执业法律风险”的讲座，学校组织的“二实论坛”、年级会议和科组交流中，老师们也会探讨依法管理班级和学生的原则和技巧。

（三）学生普法重素养。学生的法制教育，主要通过学校的德育课程体系来完成和完善。首先是思想品德课、班会课和法制安全课。七年级下册和八年级下册的思想品德主要是法制教育的内容，我们要求思品老师给学生讲懂讲透。学校将普法教育内容纳入校本课程，如升旗课程、班会课程等并形成了独具“二实”特色的校本教材。班会课是班主任管理班级的主要课程，我们要求法制教育要周周讲、随时讲，严防学生的个别不良行为发展成违法犯罪行为。法制安全课由安全处负责，包括消防法制安全、交通法制安全等，主要在初一、初二、高一、高二四个年级开设，每学期至少两课时。其次是法制教育活动课程，包括每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6.26”国际禁毒日、“12.4”全国普法日的活动、每学期至少两次的消防逃生演习等。三是法制教育讲座课程，近两年，我校分别邀请了法制副校长、黄贝派出所干警、罗湖区法院刑事审判二庭曾晓东庭长、深圳大学和深职院大学生普法宣讲团到学校开展了多次的法制教育讲座和电视讲座，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另外，学校还有学生法律社团的模拟法庭活动，志愿者协会的交通指挥、交通法制宣传活动等。

三、普法阵地有保障

学校的普法阵地是多元化的，主要包括：**（一）法治安全宣**

传橱窗。初高中两部各有一块，由安全处负责，每月定期更换，以法制教育、安全教育为主。另外学生处负责的“德育橱窗”也会经常刊登法制教育的内容；**(二)学校图书馆的“法律图书角”，**该图书角集中了常用的法律书籍，为师生学法提供了最方便的资源。初中每个年级都有“图书漂流”活动，其中也会有一些法律书籍以供传阅。初中的“法制先锋社”，学校也为其配备了一些法律书籍；**(三)学校网站的普法栏目，**其中“政策法规”栏目集中收集了与学校教育有关的法律法规，一方面提供学习资源，另一方面也让社会监督学校各项办学行为的合法性；开辟了“普法园地”，集中了全校师生学法、普法、依法办学、依法治校的相关信息。**(四)学校简报、德育周报。**学校简报由校办主办，每半个月一期，报道学校依法治校、民主管理等重大事件，是学校对外宣传的重要形式。德育周报由两部学生处主办，主要报道在学生德育、行为规范、法制教育等方面的动态，也是学生普法宣传的重要载体。

四、综合治理保平安

我校地处罗湖老区，学校周边流动人口多，人员结构复杂，安全形势不容乐观。2011年我校成立独立的安全处，负责校内安全和周边综合治理工作，两年来，学校落实了一岗双责的安全责任制，成立了校长亲自挂帅的安全工作小组，组建了师生一体的安全员队伍网络，强化了安全巡查和校园出入管理机制，有效地保证了校园内师生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信息安全。学校特别重视消防安全工作，不仅宣传消防法律法规，还聘请消防专家来学校培训讲座，定期举行消防演习，被评为2012年度“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

我校与黄贝派出所、黄贝街道办、水库社区、碧波社区、罗

湖区法院等单位都建立了很好的合作关系，经常性地对校园周边的环境进行综合治理，派出所干警（法制副校长）在每学期开学和放假前都会来学校进行法制安全教育，学校还聘请警官来学校针对学校极少数有不良行为倾向的学生进行法制教育。针对校园周边环境复杂的情况，学校安全处联系派出所、街道办和社区召开综合治理联席会议，大力整顿了周边不良青年聚集、小摊贩售卖、以及初中部门口公交车站交通安全等问题。经过整顿，校园周边环境大为改善，交通安全也显著提升。

国家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对提升学校办学水平、提升师生公民素质、建设法制校园、安全校园起着无可替代的积极作用，我校近几年的飞速发展与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也是分不开的。今后，学校将一如既往的重视法制宣传教育，坚持依法治校、依法从教，不懈追求学校管理的法治、人文、高效，努力培养自律守法、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的法治公民。

二〇一三年九月